联合国 A/60/119

大会

Distr.: General
13 Jul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Spanish

第六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98(u)

全面彻底裁军：区域和分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区域和分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从各国收到的答复 2

阿尔巴尼亚 2

玻利维亚 4

布基纳法索 4

格林纳达 5

危地马拉 5

日本 6

墨西哥 7

波兰 8

塞内加尔 9

泰国 9

土耳其 10

* A/60/50 和 Corr.1。

05-42000 (C) 290705 010805

一. 导言

1. 2004 年 12 月 3 日，大会通过了题为“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59/87 号决议，除其他外，吁请各会员国依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不要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并且不断进行协商和对话，致力于这些途径和方法，同时避免采取可能阻碍或妨碍这类对话的行动。此外，大会敦促各国严格遵守其所缔结的所有双边、区域和国际协定，包括军备控制和裁军协定。大会还鼓励在有关各方同意和参与之下，促进双边和区域建立信任措施，以避免冲突并防止意外爆发敌对行动。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出载有会员国对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看法的报告。本报告是根据该项要求和依照从会员国收到的资料提出的。

2. 在这方面，2005 年 2 月 25 日向所有会员国致送一份普通照会，征求它们的意见。迄今为止，从阿尔巴尼亚、玻利维亚、布基纳法索、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日本、墨西哥、波兰、塞内加尔、泰国和土耳其政府收到了答复，文本载于下文第二节。以后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作为本报告增编印发。

二. 从各国收到的答复

阿尔巴尼亚

[原件：英文]
[2005 年 4 月 29 日]

1. 阿尔巴尼亚期望通过积极的预防性外交和加强同毗邻国家和区域各国的合作，确保其基本的安全利益。阿尔巴尼亚积极参与欧洲-大西洋合作理事会、和平伙伴关系、特别是规划和审查进程、地中海行动计划和亚得里亚海宪章，并期望能成为此大西洋公约组织和欧洲联盟的成员。阿尔巴尼亚也积极参与东南欧稳定公约和参与其他的区域倡议，诸如东南欧合作进程、东南欧国防部长会议等等。2003 年，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同美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克罗地亚签订了亚得里亚海宪章，并认为这有助于区域安全和一般的安全。

2. 按照 1999 年维也纳文件第二章的规定，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定期每年向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成员提供资料，说明其国防规划情况、军事情报全球交流情况和关于安全的政治-军事方面的行为守则情报交流情况。

3. 阿尔巴尼亚的首先要目标是加入北约组织的集体安全结构。阿尔巴尼亚武装部队的削减是以国家安全纳入北约集体安全框架的概念为基础，同时适当考虑到如下几点：巴尔干区域没有重大常规威胁存在；区域危机发生的可能性；尝试建立一个欧洲安全和防卫实性。

我们的目的是通过多国培训活动及和平支助行动等等行动，同区域邻国和北约组织伙伴国家进行和平合作和促进安全。这通过把阿尔巴尼亚军队的任务和结构公开，有助于促进区域建立信任和透明度，从而促进军备控制协定的目标。

4. 阿尔巴尼亚共和国理解恐怖主义是对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一种全球性威胁。这种现象在国家处理安全和防卫问题的关键文件中已加以审查。阿尔巴尼亚的防卫政策认为，恐怖主义是最近将来一般安全面临的主要挑战和危险之一。它打算跟上现代世界的步伐，共同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

阿尔巴尼亚是联合国所有 12 项反恐公约的缔约国，这些公约并经阿尔巴尼亚议会完全批准。

- 阿尔巴尼亚武装部队继续参加北约组织波斯尼亚稳定部队行动。它在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框架内有一个排驻在阿富汗。此外，它也准备同亚得里亚海宪章成员国的专业人员在阿富汗部署一个医疗股。阿尔巴尼亚武装部队也派一个 120 名士兵的突击连参加“伊拉克自由”行动。
- 阿尔巴尼亚参加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并派有人员参加东南欧旅参谋部，作为一种支持区域和平与稳定的举措。
- 阿尔巴尼亚和希腊缔结了一项协定，着重促进防止贩运人口、毒品、非法移民以及边境管理方面的合作。
- 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的合作，包括签订法律文书，讨论跨边界问题，防止非法活动。
- 同黑山的合作促进打击两国边境间贩运人口和走私货物的活动。
- 阿尔巴尼亚同联合国科索沃特派团在过去两年来建立了合作，着重交流资料。
- 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及其他国家的警察建立了密切合作，以打击恐怖主义。

阿尔巴尼亚共和国采取了适当措施，履行国际协定关于起诉或引渡恐怖主义份子的规定，并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这些措施包括：

- 设立打击非法贩运、毒品、走私和非法移民的区域中心。
- 加强边界管制，防止任何国际恐怖主义份子进入国境。
- 2002 年，阿尔巴尼亚武装部队总参谋部同联合国科索沃特派团和驻科索沃国际安全部队签订了一项协定，加强边界安全和管制、交流资料和沿边界举行巡逻演习。
- 在内政部内设立反恐和反毒单位。

阿尔巴尼亚作为区域和平与稳定的一个因素，不支持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行为；它将继续致力加强区域和欧洲的安全。阿尔巴尼亚同联合部队一道，保证运用其一切资源，尽全力打击恐怖主义。

玻利维亚

[原件：西班牙文]
[2005 年 5 月 20 日]

1. 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决议吁请各会员国依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不要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

2. 玻利维亚的既定对外政策是与区域各国和平共处、理解及合作；重申遵守和平解决争端原则，通过谈判调停和诉诸区域机构或协定的方法寻求解决办法；促进建立信任的措施以加强和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

3. 在这一意义上，区域各国间可能发生的问题必须以和平方式解决。所以将信任措施落实为行动的目的是要加强各国的安排和承诺，促进减少或消除争端的起因和威胁，从而产生信任和安全，创造互相合作和保护共同利益的环境，象欧洲联盟现在所做的那样。

4. 应指出的是，拉丁美洲目前正处于一体化进程阶段，因此，信任措施必须有一个以透明、核查、理解和互相合作原则为基础的结构，提供一个有利于实现区域各国间在政治上和经济上更加密切合作的环境。

5. 玻利维亚坚决承诺执行 2004 年 7 月 12 日签订的圣弗朗西斯科——德基多宣言，在该宣言中，安第斯共同体成员国决定立即建立一个安第斯和平区，包括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秘鲁和委内瑞拉等国主权和管辖下的陆地领土、空域和水域，作为一个无核武器、无化学武器、无生物武器和无杀伤人员地雷的区域；在这一区域内将产生条件让各种冲突不论其性质及起因为何，均能以和平协商的方式解决。

布基纳法索

[原件：法文]
[2005 年 6 月 14 日]

1. 关于有关裁军、不扩散武器和建立加强各国间互信的条件的国际法律文书，布基纳法索批准了许多公约特别是：

(a) 《核材料实物保护国际公约》；

(b) 《关于在可塑炸药中添加识别剂以便侦测的公约》。

2. 在西非次区域一级，布基纳法索遵守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1998 年通过的暂停进口、出口和制造轻武器的决定，此一决定的实施促进长期信任的建立，并加强各国政府更严格管制轻武器贩运的能力。

3. 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除了在国家一级采取安全措施，根据安全理事会递交的更新名单，加强边界管制之外，还监测本国和外国的一些团伙和加强安全机构的能力；布基纳法索在次区域、区域和国际各级同其他国家持续合作，以期根除恐怖主义威胁。

格林纳达

[原件：英文]
[2005 年 6 月 30 日]

格林纳达支持大会关于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第 59/87 号决议，并将继续按照该决议执行部分第 4 至第 8 段的规定行事。

危地马拉

[原件：西班牙文]
[2005 年 4 月 5 日]

国防部经过对决议分析后，提出如下意见：

1. 危地马拉国认识到，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决议的通过，是对加强透明度、互相理解和区域安全的一个重大贡献，有助于实现发展目标，包括克服贫穷和保护环境。

2. 在次区域一级，危地马拉军队在中美洲武装部队会议的范围内，发展建立军事信任的措施。这些措施具有明显的优越性，促进建立一种理解和合作的气氛，深化对中美洲和区域其他国家武装部队、军队和公共安全部队的体制和专业性的认识。

3. 在区域一级，为了加强美洲安全方面的合作，在智利圣地亚哥（1995 年 11 月）和埃尔萨尔瓦多（1998 年 2 月）举行了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区域会议。圣地亚哥宣言和圣萨尔瓦多宣言提出了建议性质的措施，目的是促进各国间的互信。例如提出关于军费和军备控制的报告，制订教育促进和平方案和互相交流关于军事理论的资料。

4. 必须深化和加强现有的建立互信措施，并彻底加以执行以巩固世界和平与安全。在双边次区域和区域各级巩固互信，将可积极促进所进行的努力，以期克服传统的威胁和对付新的威胁、忧虑和世界安全面临的其他挑战。

日本

[原件：英文]
[2005 年 4 月 4 日]

1. 在亚太地区没有建立多边集体防卫安全机制，象欧洲有此大西洋公约组织那样。没有建立安全机制的因素很多，包括政治和经济制度因素，文化方面因素和民族方面因素。基本上，本地区的稳定主要以建立以美国为中心的双边安全安排来维持。日本认为，建立一个围绕它本身的稳定的安全环境和确保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的一个实际的和适当的措施，是提高和加强双边和多边对话框架的层阶，同时确保美国驻在和卷入本地区，作为地区的柱石。

2. 关于双边对话框架，日本同地区各国，诸如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印度、大韩民国、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和越南，进行双边安全对话和防卫情报交流，力求加强互信关系，促进安全领域的合作关系。

3. 关于多边对话框架，日本利用东盟地区论坛，这是整个亚太地区的政治和安全框架，亚洲和大洋洲的主要国家都参加。东盟地区论坛的目的是促进对话和合作，分如下三个阶段：(1) 促进建立信任；(2) 发展预防性外交；(3) 拟订解决冲突的办法。通过迄今为止举行的会议，已有可能就一些问题坦率交流意见，包括一些对参与成员而言很敏感的问题（例如朝鲜半岛的局势和印度尼西亚及缅甸的局势）。也采取了许多具体的建立信任措施，包括出版东盟地区论坛年度安全展望报告，这是参与成员印发的，叙述它们对自己本身地区安全条件的了解。展望报告由东盟地区论坛主席编制。其他措施包括举行反恐合作及其他问题的会议。

此外，目前正讨论第二个阶段——发展预防性外交的具体工作。在 2004 年 7 月举行的第 11 次东盟地区论坛部长级会议上，曾就亚太地区的地区安全问题、诸如朝鲜半岛的局势和缅甸的局势，进行坦率的交流意见；巴基斯坦第一次参加会议。会议重申，处理恐怖主义问题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问题很重要，并分别就反恐和不扩散问题发表了声明。此外，决定召开东盟地区论坛安全政策会议，由高级军事和政府官员参加，该会议的第一次会议于 2004 年 11 月在北京举行。安全政策会议预期在东盟地区论坛担任主席的国家同高级官员会议先后连续举行。

4. 东盟地区论坛到现在为止在促进建立信任方面持续取得成果，但现在应该是走向更高层次合作的时候了。首先，重要的是，深化和促进对预防性外交的讨论。在这方面，东盟地区论坛预防性外交问题工作会议于 2004 年 3 月在东京成功地举行，由日本和泰国共同担任主席。日本认为，积极利用个人专家和促进同其他地区机构分享经验，是达成此一目的的途径。日本还认为，必须改革主席制度，同时继续从中程和长程远景探讨理想的组织形式。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05 年 5 月 17 日]

1. 墨西哥注意到大会第 59/87 号决议强调和平解决争端的原则以及有必要加强努力以减低任何有特殊问题的区域的紧张局势。墨西哥依照其和平传统，继续促进对话并执行和发展国际法。

2. 关于使用武力或进行武力威胁以解决争端方面墨西哥根据其对外政策原则，推动禁止使用武力和进行武力威胁，主张遵守和执行适当的国际法律文书，以确保国际和平与安全。

3. 墨西哥赞成建立信任措施应以安全原则为基础，但不损及国家的安全政策，同时考虑到裁军审议委员会 1993 年第一届会议报告的规定。

4. 关于取得、发展和布置常规武器和战略武器的透明度方面，墨西哥认为，这类措施的有关资料应每年向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提出，载入常规武器登记册，并以正常的军费报告形式向国际提出。

5. 关于遵守裁军和军备控制的决议第 5 段，墨西哥政府认为，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关于个别或集体固有自卫权的规定，通过这些文书属于每一国家的主权决定。

6. 在双边一级，墨西哥同美国国防部签订了一些协定，建立军事人员交流方案，以加强墨西哥和美国两国武装部队之间的友好关系和互相理解。

7. 在区域一级，为了处理安全和互相关切的事务，促进团结，加强美洲安全，加强美洲国家间的友好关系，促进各国军队之间的密切理解，以共同研究美洲大陆内共同关切的问题，墨西哥参加许多区域性质的军事论坛，包括：

- 美洲国防部长会议：出席第五和第六次会议
- 美洲空军司令会议：作为观察员参加
- 美洲军队会议：自 2001 年 11 月第二十本期起（智利圣地亚哥）积极参加
- 美洲防务委员会
- 由军事教育中心相互举办的会议和研讨会，这些会议和研讨会接受各种军职人员参加，他们分别参加不同军事教育中心的会议，以期交流与美洲大陆安全和防卫有关的军事事项的意见和经验
- 美洲论坛：这些论坛分析美洲国家组织成员国所采取的各种建立信任和安全的措施。

8. 墨西哥实施《联邦火器和弹药法》及其《条例》，遵守了《美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有关材料公约》有关登记、管制、标识、进口和出口这些武器的规定。

9. 另一方面，依照禁止、使用、发展和储存杀伤人员地雷（《渥太华公约》）的规定，墨西哥没有使用、制造或储存这类战争工具，并认为消除这类地雷滥杀滥伤后果的唯一办法是予以彻底禁止。

10. 墨西哥认为，建立信任和安全的措施有助于加强稳定，维护两个国家间以及区域和国际的和平与安全，并巩固民主。

波兰

[原件：英文]
[2005 年 4 月 30 日]

1. 波兰深切致力于联合国促进加强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协议的观念。我们欢迎大会 2004 年 12 月 8 日通过的第 59/87 号决议，认为那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重大贡献。我们希望会员国将加强努力，在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方面进行更密切的合作。这不是一项容易的工作，但我们相信会成功。

2. 波兰关于常规武器管制的政策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的安全政策上，发挥了重要作用。波兰是《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和《开放天空条约》的缔约国，也是在欧洲安全与合作框架内缔结的其他常规武器管制协定，包括《1999 年维也纳文件》的参与国。波兰共和国是欧洲联盟的成员，将会在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领域履行其义务，例如欧盟的防止和打击非法贩运常规武器方案和欧盟武器出口行为守则。所有上述的协定和倡议，构成了欧洲安全合作的基本内容，并且只要军事和安全的威胁存在，将继续成为加强安全的一个重要工具，虽然它们在性质和范围上可能有别于过去的那些协议。

3. 此外，我们认为，会员国应该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增加透明度和信任，并且确保军备控制、裁军和不扩散的全盘目标都彼此融合。必须加强我们迄今所作的努力。我们认为建立信任、军备管制、裁军和不扩散是防止冲突的重要成份，并且承认联合国促进区域和次区域两级的更广泛更全面的合作与对话，是要在这个领域发挥重大作用。在次区域一级的成功合作的好例子是 2004 年 4 月签订的“波兰共和国政府和乌克兰部长内阁关于建立信任和安全补充措施的协定”，和 2004 年 7 月签订的“补充白俄罗斯共和国和波兰共和国通过的 1999 年维也纳文件的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这些协定的目的是要加强信任、安全和睦邻关系。

4. 波兰在执行欧洲常规武器管制制度方面有积极的成果经验，坚决鼓励尚未这样做的其他会员国就这类协定展开谈判。我们也相信，加强和扩大区域和次区域

合作以及执行它们所加入的现有双边与多边协定，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它们彼此信任以及区域和次区域各级和整个联合国大家庭的安全。就我们来说，我们随时准备同有兴趣的国家分享我们在谈判和执行上述各项常规武器管制协定方面所取得的经验。

塞内加尔

[原件：法文]
[2005 年 6 月 2 日]

1. 塞内加尔是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和平与安全”方案的积极成员，因此，它完全等同旨在加强非洲安全和信任的一切方针。

2. 关于西非次区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关于暂停进口、出口和制造轻武器的行为守则第 9 条订有豁免原则。这一措施是要让成员国在彼此关系中建立互信，把它们有关进口轻武器的全部数据正式公开。这一使人放心的措施是透明和建立互信的一个例子，这是稳定同一次区域国家间关系所必要的。

3. 此外，塞内加尔同邻国发展睦邻政策，设立双边的联合委员会。这些委员会讨论许许多多方面的问题，特别是安全方面的问题。凡是可以促进和平关系的一切问题，也都加以讨论。

4. 最后，在塞内加尔边境地区执行职务的行政和军事当局也同邻国的相应当局发展交流情报和合作关系，以掌握跨边界问题。

泰国

[原件：英文]
[2005 年 6 月 7 日]

1. 泰国一向非常重视建立信任措施，因此遵守大会要求在一切级别加强建立信任措施的各项决议。泰国也一直支持裁军和军备控制以及和平解决争端，以期防止产生一种不信任气氛，这种气氛可能导致侵略行为。

2. 关于采购武器泰王国政府一向的做法是，向泰国武装部队提供必要的军事装备和武器，其质量与数量以足以保护国家领土为限，不为侵略。在这方面，泰国和邻国之间的军事合作和关系一直以信任和信赖为基础，这些邻国也是东南亚国家联盟的成员。泰国和邻国也建立了有效的、协调良好的解决问题机制，使它们能及时地处理和防止争端。例如，泰国军队和邻国军队在各级别设立联合边境委员会，高级军官交流访问，并建立高级军官间“直接通讯线”机制。

土耳其

[原件：英文]
[2005 年 4 月 26 日]

1. 土耳其非常重视黑海地区加强建立信任和安全。“黑海海军领域建立信任和安全措施”文件是这一方向的里程碑。另一方面，这一文件是区域上海军领域建立信任和安全体制的唯一模式，可为其他区域借鉴。我们坚决相信，这一文件的执行将大有助于加强黑海沿岸国家之间的互相信任，从而促进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土耳其一直尽最大努力诚信地进行合作，以落实该文件的规定。

2. 这个文件载有政治上具有约束力的措施，它体现所有参与国的如下意愿：建立海军领域的接触和合作；交流关于各别海军部队的组成资料；互相邀请参观海军基地及演习；打击恐怖主义；合作打击有组织犯罪、贩毒和非法贩运武器；组织关于航海和生态的培训、研讨会和会议。合作渠道不以文件中所述者为限。还可增加集体议定的其他措施，丰富其内容。

3. 在这一方面，应着重指出的是，这个文件绝不削弱同第三国合作实现共同目标的可能性。它载有条款确保航行自由以及参与国同第三国联合举行海军活动。

4. 土耳其对 2003 年 12 月和 2004 年在维也纳举行的年度评估会议取得实质成果，感到满意。我们把这些会议视为在黑海地区建立坚固信任和安全体系的前奏。现在是我们大家思索一些具体合作项目，以加强区域安全和稳定及促进睦邻关系和合作的时候了。

亚洲相互协调和建立信任措施会议：

5 目前，许多武装冲突和严重争端继续存在，国际安全发生一些新的方面；象亚洲相互协调和建立信任措施会议（亚洲信任会议）这样的具体倡议，在保全和加强和平与稳定方面可起重要作用。这个会议的基本目的是对区域内建立相互了解和合作，作出重要贡献，它在将来亦将继续产生积极影响。考虑到这些因素，土耳其自始即支持亚洲信任会议。

6. 亚洲信任会议在上一次于 2004 年 10 月举行部长级会议时，曾通过“亚洲信任会议建立信任措施目录”和“亚洲信任会议议事规则”。“建立信任措施目录”具有政治——军事、经济、环和人等方面，包括旨在打击各种威胁尤其恐怖主义的措施，它将构成对亚洲和平与稳定的一种具体贡献。另一方面，“亚洲信任会议议事程序”在亚洲信任会议体制化进程上，是关键的一步。这个文件界定亚洲信任会议的基本结构和执行职务规则。

7. 在未来的一段期间，等关于“秘书处章程”的文件定稿后，亚洲信任会议体制化及其工作将继续立于一个更坚固的基础，而它在国际平台上的可见度及效力亦将肯定提高。